

莱山区第九小学学生意外伤害事故

应急处理预案

为了预防和减少校内学生意外伤害事故的发生，保障学生健康成长，根据教育部《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结合我校的实际，制定本应急处理预案。

一、可能引发校内学生意外伤害事故的原因

引发校内学生意外伤害事故的原因很多，主要原因有：课间学生追逐、打闹；学生自行到校活动或者放学后滞留学校活动；体育活动中不慎碰撞、摔倒；学校使用的教育教学和生活设施、设备不符合国家和省市区的标准；学校的场地、房屋和设备等维护、管理不当；学校组织教育教学活动未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或未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实验操作不当；极个别教师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等。

二、预防办法

1、运用各种形式，加强对学生进行行为规范教育、安全教育，增强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

2、加强对教师进行师德规范教育，增强责任意识和法制意识。

3、加强对学校教育、教学和生活设施，设备以及场地、房屋和设备的安全检查，发现隐患要立即整改。

三、处理程序

（一）事发阶段的有关工作和注意事项

1、以最快的速度把受伤学生就近送往区级以上医院救治，

保留车票或发票。就诊过程中，陪同人员应保证联系方式畅通，随时向学校汇报诊疗进程。

2、及时选用适当的方法通知家长。如因他人原因引起伤害，班主任与学校领导沟通后，应告知肇事家长实际情况。

3、报告。(一般事故立即报班主任、分管安全的中层干部、分管安全的校级领导；重大事故立即报分管安全的校级领导、校长，可先口头后书面，同时向有关保险公司报出险)

4、重大事故立即成立事故处理小组并进行运作。

5、调查取证。

(被调查人是未成年人要有班主任或监护人在场并且签名；调查人员 2 名，记录内容要实事求是，不诱导：记录用钢笔或水笔)

(二)事故处理阶段的原则和注意事项

1、依法调解原则：

根据学生事故处理条例的有关条款规定接待学生家长，注意不要信口开河、随心所欲，掌握合法，合理、合情、有情操作的分寸。

2、一次性解决原则：

学生事故的善后处理应一个事故一次解决，不留尾巴；不搞分段解决；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如家长不同意可提醒家长依法起诉。

(三)事故处理结尾阶段的工作和注意事项

1、起草《协议书》。

《协议书》要写清协议双方的身份：学生事故的简要经

过，包括时间、地点；双方达成的协议；双方签名等内容。

2、给付补偿金。

如因学校责任造成事故，由承保校方责任险的保险公司给予支付（无校方责任险的则由学校自己支付）。如学校无事故责任，学校应督促责任方向被伤害方支付补偿金。